

公司代码：600557

公司简称：康缘药业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康缘药业	60055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尹洪刚	邱洪涛
电话	0518-85521990	0518-85521990
办公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宁工业城	江苏省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宁工业城
电子信箱	fzb@kanion.com	fzb@kanion.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059,164,890.31	6,110,821,605.58	-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33,182,075.05	3,936,223,039.39	2.46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086,801.91	462,725,547.15	3.97
营业收入	1,547,158,620.94	2,262,629,244.75	-3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389,518.70	242,491,076.17	-4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040,501.90	236,530,824.57	-26.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0	6.22	减少2.6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41	-41.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41	-41.4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9,27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1	176,173,467		无	
连云港康贝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8	31,870,567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4.36	25,846,922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3.08	18,280,080		无	
肖伟	境内自然人	2.87	17,003,232		无	
汇添富基金—工商银行—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01	11,945,196		无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其他	1.94	11,500,000		无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得鑫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2	10,800,000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1	8,970,460		无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国泰君安君得明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8	7,600,0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汇添富基金—工商银行—汇添富—康缘资产管理计划和肖伟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其他股东与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今年以来，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严峻挑战，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疫情防控形势不断向好，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有序推进，宏观政策效应持续显现。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上半年，我国GDP为456,614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6%，其中，二季度，我国GDP为250,110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2%，一季度为下降6.8%，经济增速实现由负转正，经济整体呈现快速回升态势。

同时，国家医药卫生改革加速深化，医保控费、带量采购，用药监控等政策使药企面临严峻考验，但在创新药优先评审、一致性评价等政策的引导下，医药行业也正加速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

面对新冠疫情和医药行业改革深化，公司推出了系统化、全方位举措，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强化生产管理，推进营销改革，立足于自有优势产品领域，持续不断地推进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但受新型疫情隔离措施的影响，医院常规门诊未能正常接诊，尤其医疗机构儿科等门诊量下降幅度较大，公司上半年整体经营业绩自2002年上市以来首次较大幅度下降。

公司在积极应对疫情的同时，还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疫情初期，为确保能及时将药品供应到抗击疫情第一线，经相关部门批准，提前复工，针对疫情所需药品加班生产。疫情发生后，公司向武汉捐赠爱心款和物资，捐赠药品包括热毒宁注射液、金振口服液、双黄连软胶囊等；向连云港红十字会捐赠药品与善款，用于保证连云港市民和公共卫生事业安全。此外，公司受武汉市武昌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委托，加工由中国中医科学院仝小林院士研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疑似病人推荐用中药协定方，并捐赠武汉疫区使用。公司用实际行动支持疫情防控，体现了康缘药业的家国情怀和社会担当。

此次疫情中，公司独家产品热毒宁注射液和金振口服液的作用得到了认可和肯定。2020年2月18日在广东省政府新闻办公室举行疫情防控例行新闻发布会上，钟南山院士团队推荐的能在体外抑制新冠病毒引起的细胞病变效应的六种中药中，公司热毒宁注射液和金振口服液名列其中。另外，热毒宁注射液先后被纳入国家卫健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六版和第七版。

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治中，中医药发挥了重要作用。武汉市武昌区在社区率先发放中药，探索形成以“中药通治方+社区+互联网”为重点的防疫方法，筑起阻断疫情蔓延的防线。在新冠肺炎疫情中，中医药有效性得到了广泛的认可。此前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中医药大会上强调，要遵循

中医药发展规律，传承精华，守正创新，加快推进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中医企业可以以此作为重要契机推动传承创新发展，对中医药的发展将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有利于提高中医药的市场认可度，对公司未来长期的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创新发展战略，加强内部管理，深化营销改革，稳步推进生产经营各项工作，努力应对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新药研发，获批 1 个中药药品注册批件（筋骨止痛凝胶）、3 个中药临床试验通知书（麻杏止咳颗粒、苁蓉润通口服液、热毒宁颗粒），授权发明专利 26 件。

持续推进医保或基药重点品种的上市后深入研究，有序开展金振口服液、杏贝止咳颗粒、热毒宁注射液等主要品种的循证医学临床研究，同时，深入做好银杏二萜内酯葡胺注射液、桂枝茯苓胶囊等品种的功效成分及作用机制等基础研究，为上市品种的学术推广及临床合理用药提供有力支撑；积极推动了桂枝茯苓胶囊美国药品注册后续临床试验研究前期准备工作。

生产管理方面

公司坚持构建零风险的生产过程防控体系，强化全员质量意识，实现生产信息联通和智能制造，加强装备提升和安环管理，聚焦人才团队建设，打造效率显著、保障有力的一体化生产体系，确保产品质量均一、稳定、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中药智能化固体制剂工厂的GMP符合性检查及国家新冠诊疗方案中注射剂品种GMP现场检查；完成现代中药精准标准化项目的申报、答辩，并获得江苏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标准化试点项目试点资格。此外，质量控制方面完成桂枝茯苓胶囊指纹图谱标准修订说明；完成龙血竭酚类提取物、龙血通络胶囊的特征图谱方法学验证；完成天舒胶囊指纹图谱方法研究等。获得桂枝茯苓片、金振口服液等 5 个品种工艺提升研究补充申请批件，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的生产质量控制能力。

2020 年上半年药监部门对我公司上市产品共抽检 68 批次，涉及品种 31 个，抽检合格率 100%，未发生产品质量及安全事故。

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坚定不移实施适应市场的营销体制改革，从根本上发挥市场资源的充分利用。实施事业部管理改革的新模式，组建新的高端、基层事业部，增设民营分销、综合事业部及普化药销售部，实施分线事业部制，进行分线管理，形成不同业态综合发展模式。全力推动大产品群的快速发展、全力推动独家医保和基药口服大品种为核心的发展理念、聚焦核心业态快速发展、促进销售稳定增长。坚持拓展成人科室稳定针剂发展的初心不动摇。

报告期内，虽受疫情隔离措施等因素影响，公司抗感染系列用药如热毒宁注射液、金振口服液等药品销售收入下降幅度较大，但骨科产品复方南星止痛膏、腰痹通胶囊有较好的增长。同时，参乌益肾片在 2019 年新进医保之前基本无销售的情况下，2020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过千万。2019 年银杏二萜内酯葡胺注射液经第二次谈判后再次纳入国家医保目录，医保降价虽对该品种销售额和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产生了一定的负面影响，但该品种在疫情环境下的销售数量取得了较好的增长，以量换价效应明显，未来发展可期。

2020 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推进营销改革，加强市场推广，发挥公司众多独家品种和医保品种优势，保证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按照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将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包括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在内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肖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19 日